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卫生计生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文件

桂卫人技〔2017〕26号

自治区卫生计生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关于 做好2018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 的通知

各考点考试管理机构: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卫人才发〔2017〕131号)安排,为做好广西考区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凡符合原卫生部、人事部印发的《临床医学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卫人发〔2000〕462号)和《预防医学、全科医学、药学、护理、其他卫生技术等专业技术资格考

试暂行规定》(卫人发〔2001〕164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和专业类别的考试。

(二)按照《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国人部发〔2006〕69号)有关规定,凡在我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工作的医师、护师,可提前1年报考全科医学、社区护理专业类别的中级资格考试。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全科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23号),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经过规范化培养的全科医生,可提前一年参加卫生专业中级技术资格的全科医学专业类别的考试。

(三)凡报考《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附件1)中专业代码为301至365专业的人员(注:报考专业必须与执业证注册的执业范围一致),必须提供《医师资格证》、《医师执业证》;属于自治区、市、县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考生(不含企事业单位职工医院、卫生所等),还必须提供《广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农村基层工作考核卡》(附件2)。因工作岗位变动,需报考现岗位专业类别的人员,必须提供从事现岗位专业工作时间满2年的证明。转岗到医学岗位的,除具有准入资格外,其执业范围还须符合原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下发的《关于医师执业注册中执业范围的暂行规定》(卫医发〔2001〕169号)的有关规定。

(四)报名参加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各级别考试的人员,其学历取得日期和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报名条件中有关专业学历或学位的规定,是指国家教育和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认可的正规院校毕业学历或学位。

二、报名方式及时间

考试报名全国统一采用网上报名,现场确认的方式。各考点要通过媒体、网络等形式及时通知考生于2017年12月28日—2018年1月19日,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

进行网上报名，并打印《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附件3），持申报表及相关证件、材料于2017年12月29日—2018年1月21日到单位所在地的考点（报名点）进行网上报名的现场确认；中区直驻邕单位、驻邕部队的考生网报时请选择南宁市考点，并请到南宁市考点（南宁市卫生计生人才与考试考务中心，联系电话：0771-2630909）进行确认。现场确认，考生在网上进行缴费，缴费起止时间为2017年12月29日—2018年1月30日，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报名。

三、现场确认时所需材料

- （一）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
- （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 （三）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 （四）报考初级（师）资格或中级资格者，须提交初级（士）资格证或初级（师）资格证原件和复印件；
- （五）报考护理（初级师、中级）和医学类中级专业的，须同时提供资格证书和执业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
- （六）报考医学类中级专业（301至365）的还必须提供《广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农村基层工作考核卡》

四、准考证、签到表的打印

自2018年5月10日起，考生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打印准考证，截止时间为6月3日，对于无条件打印准考证的考生，考点可采用“批量打印准考证”功能为考生打印准考证；并于5月15日起下载打印用于监考的《考生签到表》。

五、考试方式、考试科目及考试时间

2018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采用纸笔作答和人机对话两种方式进行考试。

纸笔作答专业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考试科目	考试日期和时间	
基础知识	5月26日	9:00 - 11:00
相关专业知识		14:00 - 16:00
专业知识	5月27日	9:00 - 11:00
专业实践能力		14:00 - 16:00

人机对话专业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考试科目	考试日期和时间	
基础知识	5月26、27日	8:30 - 10:00
相关专业知识		10:45 - 12:15
专业知识	6月2、3日	14:00 - 15:30
专业实践能力		16:15 - 17:45

六、军队卫生人员的报名、资格审核、数据交接及准考证打印

军队卫生人员不实行网上报名,由团级以上单位负责军队卫生人员的报名组织工作;师以上单位负责对军队卫生人员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审核后的报名数据由团级以上单位派干部持介绍信在2月26日-3月8日期间,到单位所在地的考点办理军队考生报考数据的交接。各考点于5月10-16日期间负责打印本考点军队考生准考证,并通知军队单位在考前集体领取准考证。

七、成绩发布及成绩单打印

(一)国家卫生计生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将于考试结束后2个月在中国卫生人才网公布考试成绩。考生可登陆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进行查询并打印成绩单,下载打印成绩单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10日。

(二)军队考生考试成绩不对社会公布,成绩通知及查询由全军专业技术考试中心负责。

八、其他

(一)各考点要严格按照《广西考区2018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日程安排》(附件4)的要求,做好考生报名资格确认并按时完成有关考务工作。

(二)各考点要落实好岗位工作责任制,积极服务好考生,做好考试工作的宣传和舆情监测,确保2018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安全顺利进行。

联系人: 李钊 陈发江

联系电话: 0771—2823897 2832809

- 附件: 1.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
2. 广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农村基层工作考核卡
3. 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
4. 广西考区2018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日程安排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计生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

2017年12月25日

(信息公开形式: 主动公开)

附件 1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

一、初级（士）考试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备注
101	药学	
102	中药学	
103	口腔医学技术	
104	放射医学技术	
105	临床医学检验技术	
106	病理学技术	
107	康复医学治疗技术	
108	营养	
109	理化检验技术	
110	微生物检验技术	
111	病案信息技术	

二、初级（师）考试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备注
201	药学	
202	中药学	
203	护理学	
204	中医护理学	
205	口腔医学技术	
206	放射医学技术	
207	临床医学检验技术	
208	病理学技术	
209	康复医学治疗技术	
210	营养	

211	理化检验技术	
212	微生物检验技术	
213	病案信息技术	
214	输血技术	
215	神经电生理（脑电图）技术	
216	心理治疗	

三、中级考试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备注
301	全科医学	
302	全科医学（中医类）	
303	内科学	
304	心血管内科学	
305	呼吸内科学	
306	消化内科学	
307	肾内科学	
308	神经内科学	
309	内分泌学	
310	血液病学	
311	结核病学	
312	传染病学	
313	风湿与临床免疫学	
314	职业病学	
315	中医内科学	
316	中西医结合内科学	
317	普通外科学	
318	骨外科学	

319	胸心外科学	
320	神经外科学	
321	泌尿外科学	
322	小儿外科学	
323	烧伤外科学	
324	整形外科学	
325	中医外科学	
326	中西医结合外科学	
327	中医肛肠科学	
328	中医骨伤学	
329	中西医结合骨伤科学	
330	妇产科学	
331	中医妇科学	
332	儿科学	
333	中医儿科学	
334	眼科学	
335	中医眼科学	
336	耳鼻咽喉科学	
337	中医耳鼻喉科学	
338	皮肤与性病学	
339	中医皮肤与性病学	
340	精神病学	
341	肿瘤内科学	
342	肿瘤外科学	
343	肿瘤放射治疗学	
344	放射医学	

345	核医学	
346	超声波医学	
347	麻醉学	
348	康复医学	
349	推拿（按摩）学	
350	中医针灸学	
351	病理学	
352	临床医学检验学	
353	口腔医学	
354	口腔内科学	
355	口腔颌面外科学	
356	口腔修复学	
357	口腔正畸学	
358	疼痛学	
359	重症医学	
360	计划生育	
361	疾病控制	
362	公共卫生	
363	职业卫生	
364	妇幼保健	
365	健康教育	
366	药学	
367	中药学	
368	护理学	
369	内科护理	
370	外科护理	

371	妇产科护理	
372	儿科护理	
373	社区护理	
374	中医护理	
375	口腔医学技术	
376	放射医学技术	
377	核医学技术	
378	超声波医学技术	
379	临床医学检验技术	
380	病理学技术	
381	康复医学治疗技术	
382	营养	
383	理化检验技术	
384	微生物检验技术	
385	消毒技术	
386	心理治疗	
387	心电学技术	
388	肿瘤放射治疗技术	
389	病案信息技术	
390	输血技术	
391	神经电生理(脑电图)技术	

附件 2

广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基层工作考核卡

单 位: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专业技术职称		政治面貌	
基层服务起止时间			服务地点		
自我鉴定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受援单位意见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派出单位意见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

2018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

网报号：
验证码：

用户名：
确认考点：

条形码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照 片 片	
	证件类型		民族					
	证件编号		联系方式					
报考信息	档案号（上一年度考生必填此项）							
	上一年度报考专业及代码				报 考 科 目	基础知识		
	报考级别		专业代码			相关专业知识		
	报考专业					专业知识		
	现有技术资格					专业实践能力		
	现有技术资格取得时间				执业类别			
教育情况	最高学历				学 位			
	毕业时间				学 制			
	毕业学校				学校备注			
	毕业专业				毕业专业备注			
工作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所属			
	单位性质				从事本专业年限			
申报人员签名								
现场审核人员签名								
审查意见	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存放单位审查意见		考点审查意见		人事部门审核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考点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上一年度考试未通过者在报考时须使用上一年度的档案号，否则成绩不予滚动。
 2 审查意见栏中“人事部门审核意见”即发证机构审核意见。
 3 此表须申报人员仔细核对后签字确认，一旦确认不得修改。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广西考区 2018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日程安表

工作内容	工作时间
网上报名	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 月 19 日
网上报名现场确认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 月 21 日
考生网上缴费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 月 30 日
考点审核考生报名资格	2018 年 1 月 22 日-2 月 28 日
考区审核考生报名资格	3 月 1-10 日
军队考生报名数据交接及上传	2 月 26-3 月 8 日
考点登记、审核考生报考专业和科目修改情况	3 月 10 日前
考点编排考场试室、安排考生座位	3 月 11-26 日
考区审核各考点考场安排	3 月 27-30 日
考点接卷信息、考办设置上报考区	4 月 25 日前
准考证网上打印功能开放	5 月 10 日-6 月 3 日
考点打印军队考生准考证	5 月 10-16 日
考点下载签到表并打印	5 月 15 日起下载打印考生签到表
考区与考点试卷交接	5 月 25 日
考试实施	5 月 26、27, 6 月 2、3 日
考区回收试卷、答题卡	5 月 27、28 日
考点上报数据修正信息	6 月 10 日前
考点进行违纪违规处理并向考区上报正式文件	6 月 10 日前
考区向国家考办上报违纪违规处理正式文件	6 月 15 日前
考区向国家考办上报考试物品销毁情况	6 月 23 日前
网上成绩发布	考后 2 个月

抄送：广西考区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计生人才与技术服务中心办公室 2017年12月25日

校对：陈发江